

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5月10日下午在惠州市万丽酒店召开。出席会议的监事有魏洁生、楼锡锋、陆生全、赵春扬、梁晓斌，会议应到监事5人，实到监事5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《监事会关于公司2014年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見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股权项目暨关联交易的预案》，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、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审核后，认为：

1、交易的公允性：公司与公司的关联方发生的股权收购等关联交易，目的是逐步解决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，配合公司战略发展，增加土地储备。交易价格以独立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为基础，未有溢价，并给与一定折扣，未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、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：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。

3、审议程序：董事会在审议《关于收购股权项目暨关联交易的预案》时，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三日